

证券代码：831711

证券简称：青浦资产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青浦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8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8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雷鹏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<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公

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为 2026-018)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丽娟、朱文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青浦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4 日